## 不要为了追求“高科技”而忽略了基础检查

# 体检应坚持无创，切勿一味求新

近年来，体检成了一个热门话题：去哪儿体检、查什么，某项查出异常怎么办……很多医学专家经常被问及类似问题，比较集中的疑问就是怎么选择体检机构和项目，此外就是对报告里十几条的异常结果感到茫然和担忧。

记者专访了北京协和医院健康医学部副主任、全科医学副主任医师李婧。

在诸暨市安华镇中心卫生院的发育筛查科室，医生对小朋友进行常态化健康服务。 新华社发

### 不能“形式大于内容”

李婧医生认为，选择体检机构，关键一点是：服务不能“形式大于内容”。

体检是一种医疗服务，检验检查的质量应该与门诊或病房持平，而不能只满足于“体检标准”。建议大家体检时首选医院开设的体检中心或健康管理中心。因为医院里医生、设备、试剂服务的对象不仅是健康人群，还有大量患者，能保证服务中对疾病的敏感性，减少漏诊错诊的可能。

体检内容的选择，是非常专业的事。如果不具备足够的医学知识，很容易被项目名称和噱头名词吸引眼球，进入“贪多求全”的误区。比如，现在比较流行的“菜单自选式”体检，可以像麦当劳“点餐”一样自选项目，看似满足了体检者的个性化需求，其实存在着过度追求商业效益、未考虑后续医疗责任的弊病。

比如，名为“肝硬化相关血液检查”的项目，其中的一些指标只在严重肝炎患者的动态观察中才有临床意义，但很多健康人群查了后，仅发现数值升高就忐忑不安，甚至自行去吃药。这种花销非但没有带来健康，还会带来伤害。

还有人对某些检查数值特别感兴趣，比如每年都查微量元素等，但实情是：这些数值小范围地升高、减低，并没有太大意义，且存在检测误差。过度关注和干预它们，很容易被贩卖健康焦虑的商家“收割”。

其实，体检项目的选择，最好由全科医生通过问诊和回顾病史，根据个体情况来制定。比如，最好有检前咨询的医生通过回顾历年体检报告和简单问诊，查缺补漏，指定合理且必要的检查项目。

### 体检切勿“一味求新”

李婧医生强调，项目选择要注重两点：

第一，坚持“无创”。尽量减少有侵入性的检查，减少打造影剂的检查，减少不必要的放射性项目，如体检中CT应只选择肺部低剂量CT；头部、腹部、脊柱关节检查等首选核磁（MRI）等。

第二，切勿“一味求新”。现在，各种新的基因检测、血液指标检测层出不穷，其实很多项目在健康人群中筛查的有效性存疑，且过多的假阳性结果，会带来不必要的精神负担，造成大家不停地奔波于各医院求证，也是一种“创伤”。

体检是为了筛查常见病和慢病，传统筛查项目是经过大量人群验证的，最为有效。不要为了追求所谓的“高科技”而忽略了基础检查。同样，也不要盲目迷信高端设备或某领域专家。

近年来，有机构为追求运营效率，开设“分割式”体检套餐，比如“消化系统体检”“心肺体检”等。提醒大家：不要拿这种以器官或疾病划分的专项体检来代替正常体检。本质在于：人体健康是一个整体，“拆分”成局部问题很容易一叶障目，反而容易漏诊或延误病情。

另一方面，正规体检机构都有不可删减的必查项目，不能仅凭名字“没感觉”“太普通”就随意删减。

### 如何利用好体检报告

拿到报告后，体检者一定要当面请医生进行报告历年对比和解读，观察一些特殊指标和影像学异常的变化趋势。有些指标的变化趋势比绝对值更重要。有时候单次的检查不能明确给出诊断定论，比如超声检查就是从病变历次变化趋势中发现问题，实现早诊早治。

随着AI健康产品涌现，“体检能不能靠AI”又成为了大家新的疑问。

值得说明的是，对医疗AI，医生群体一直持积极开放的拥抱态度。AI确实能够提高医生的质量控制，减轻部分工作负担，但它仍存在很多局限性和不稳定性，需要从技术完善、医学伦理等方面审慎考虑“落地”场景。

很多体检类App功能很酷炫，加上无处不在的网络信息轰炸，大众很容易陷入决策焦虑。一些无良商业广告宣扬的所谓“健康管理方式”，其实并不健康。

正确认知是：医学检测结果不是非黑即白的，需要专业医生综合判读后，才能得到科学指导。有问题应遵循医嘱，坚持复查，才能真正实现体检的价值，预防重大疾病等健康风险。

据新华社电

**声明公告** 刊登热线：13164692093

**结婚启事**

陈力先生与周瑞女士于公历2026年7月9日正式结为夫妇，特此登报。

敬告亲友，亦作留念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恒行飞科技有限公司91420113MAD9CXQL10.遗失公章、法人章、财务章、合同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湖北亿嘉宏便利店管理有限公司91420105MA4F2UKE2R.遗失公章、法人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注销公告**

武汉市聚可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12MA4K2M9T83，定于2026年7月29日14时，在武汉市宏图路8号1303召开股东会议，议题：公司注销。请失联股东陈正权主动与本公司联系并准时参会。

2026年7月9日

**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**

武汉市黄陂区水政监察大队（统一信用代码1242011670719 7855Y）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，现已成立清算组。请债权人自2026年6月25日起90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。特此公告。

**遗失声明** 湖北墨宝教育咨询有限公司91420111MAK2EBWK92遗失公章、合同章、发票章、财务章、法人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云之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(代码:91420107MA4KLFP66G)遗失公章、合同章、财务章、法人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楚元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91420100MAE4Q3NL4D，遗失公章、合同章、财务章、法人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尹梓华遗失军人保障卡，卡号：814201241018664392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湖北科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、合同章、财务章、法人章各一枚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壹鸣西医内科诊所有限公司(代码:91420100MAD42A491L)遗失法人章、财务专用章各一枚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利韵舟商贸有限公司(91420100MABWU0NQ9X)遗失公章、财务专用章、法人(徐立)私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湖北陆谊久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代码:91420111MA49N8C570)遗失公章、财务章、法人章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小邓旧房装修有限公司(代码91420102MAETCEKW1K)遗失合同专用章一枚，声明作废。

**遗失声明** 武汉恒泰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，编号:42010710001733，声明作废。

**拍卖公告**

受委托，我公司定于2026年7月16日10:00在本公司拍卖厅公开拍卖位于: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鲁磨路118号国光大厦A座9层01室不动产产权。有意竞买者请持有效证照到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，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7月15日16:00。联系人:周女士15926229508

湖北特汇启点拍卖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9日

**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公告**

武汉领鲜蔚徐科技管理有限公司(法定代表人:董文涛):

你单位职工于祥进申请工伤认定，我局依据《工伤保险条例》已作出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，并于2026年7月2日通过邮政EMS特快专递业务的方式向贵单位注册地址送达，因无法联系收件人，无法送达于2026年7月7日被退回，现予以公告送达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同送达。如不服该认定决定，可在公告届满之日起60日内向武汉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7月9日

**致歉声明**

本人颜琴，身份证号码:421083199201283555。本人对在荆州市禁猎区非法猎捕“三有”保护野生动物，破坏江汉平原生态资源的行为深刻悔过，现向社会公众公开赔礼道歉。今后本人严格遵守野生动物保护相关法律，自觉保护生态环境，不再发生同类违法行为。

声明人:颜琴

2026年7月9日

**寻亲启事**

兹有居民魏凯(男，出生年月:1980年1月，户籍地:青山区红钢城八街坊，居住地:硚口区华贸商城)，于2026年3月9日在家中因病去世，现寻找其他亲属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其身后事宜，请亲属或知情人看到本启事后，立即与我单位联系。

汉正街道永茂社区联系人:陈主任 13429873577

硚口公安分局新安派出所联系人:郭警官 13212704895

2026年7月9日

**东湖庭园小区房屋办证征询异议公告**

公告号 庭2026第15号

按照武东景发【2024】39号《问题房办证工作实施方案》及联席办会议精神，东湖村配合办证相关工作。根据武自然资规发【2020】43号文规定，经办证对象书面申请，东湖村初步审核，拟对下列不动产转移登记办理前期手续，先予登报公告，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持异议书面材料送达东湖村，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东湖村将“公告结果”呈送相关部门办理后续手续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:欢乐大道265号东湖村大楼2楼1室 联系方式:86750452

| 序号 | 不动产坐落 | 面积(m²) | 权利人(出卖人) | 买受人(办证对象) | 序号 | 不动产坐落 | 面积(m²) | 权利人(出卖人) | 买受人(办证对象) | 序号 | 不动产坐落 | 面积(m²) | 权利人(出卖人) | 买受人(办证对象)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 | 24栋3单元1103号 | 99.71 | 项迪轩 | 陈小梅 | 15 | 19栋1单元1001号 | 99.98 | 曾繁军 | 张涛 | 29 | 32栋2单元1702号 | 80.75 | 周健英 | 徐文菁 |
| 2 | 29栋2单元1404号 | 121.35 | 王开国 | 戴军 | 16 | 12栋3单元603号 | 99.27 | 孙绵策 | 曾琨 | 30 | 29栋2单元1604号 | 121.35 | 彭道全 | 杨萍华 |
| 3 | 15栋3单元103号 | 100.66 | 林杏英 | 董荷花 | 17 | 20栋1单元1804号 | 121.63 | 官辰勇 | 曾小江 | 31 | 19栋3单元202号 | 80.21 | 熊定菊 | 周喜俊 |
| 4 | 11栋1单元401号 | 118.64 | 曾令刚 | 何娜 | 18 | 24栋1单元1001号 | 99.89 | 冯燕 | 陈慧明 | 32 | 24栋1单元1003号 | 99.71 | 余友元 | 陈福珍 |
| 5 | 15栋3单元202号 | 90.26 | 李秋莲 | 黄莅璇 | 19 | 15栋1单元303号 | 100.71 | 王进 | 陈静 | 33 | 16栋4单元701号 | 118.64 | 李霞 | 官辰勇 |
| 6 | 32栋2单元502号 | 80.75 | 陈香 | 李喜姣 | 20 | 24栋3单元602号 | 80.10 | 郭生文 | 谌望桂 | 34 | 29栋3单元1703号 | 80.74 | 谭建伟 | 郭成圆 |
| 7 | 31栋1单元803号 | 80.73 | 王磊 | 李玉堂 | 21 | 32栋2单元603号 | 80.75 | 曾聪 | 郭俊钢 | 35 | 22栋1单元803号 | 118.36 | 杨光明 | 刘敏洁 |
| 8 | 18栋2单元201号 | 100.54 | 吴永富 | 娄宗格 | 22 | 23栋3单元403号 | 99.83 | 谭世玉 | 兰继华 | 36 | 4栋2单元703号 | 100.00 | 陈斌全 | 龙慧娟 |
| 9 | 18栋1单元201号 | 100.54 | 廖子方 | 任辉 | 23 | 32栋1单元1303号 | 80.75 | 方开明 | 李国辉 | 37 | 3栋1单元503号 | 100.00 | 陈汉生 | 钱扬凤 |
| 10 | 16栋1单元601号 | 118.73 | 陈晓东 | 孙涛 | 24 | 20栋1单元1302号 | 80.90 | 熊定菊 | 宁素珍 | 38 | 23栋2单元803号 | 99.83 | 杨雪莲 | 唐镇 |
| 11 | 18栋2单元403号 | 100.36 | 李小珍 | 魏丹 | 25 | 12栋1单元1801号 | 99.08 | 唐清 | 宋庆 | 39 | 21栋2单元601号 | 101.02 | 项松普 | 王凤华 |
| 12 | 12栋2单元101号 | 99.08 | 曾秀霜 | 吴刚 | 26 | 32栋2单元403号 | 80.75 | 陈全新 | 谭亦可 | 40 | 19栋1单元203号 | 99.77 | 杜韩非 | 席映昭 |
| 13 | 13栋2单元202号 | 80.63 | 鲁知清 | 姚萍 | 27 | 13栋4单元103号 | 100.57 | 何婷 | 吴友莲 | 41 | 22栋1单元102号 | 79.24 | 冯燕 | 周金明 |
| 14 | 23栋2单元401号 | 100.04 | 曾祥国 | 尹芳 | 28 | 32栋3单元1002号 | 80.75 | 刘朝三 | 徐明英 | | | | | |

**东湖景园小区房屋办证征询异议公告**

公告号 景2026第15号

按照武东景发【2024】39号《问题房办证工作实施方案》及联席办会议精神，东湖村配合办证相关工作。根据武自然资规发【2020】43号文规定，经办证对象书面申请，东湖村初步审核，拟对下列不动产转移登记办理前期手续，先予登报公告，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持异议书面材料送达东湖村，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东湖村将“公告结果”呈送相关部门办理后续手续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欢乐大道265号东湖村大楼2楼1室 联系方式：86750452

| 序号 | 不动产坐落 | 面积(m²) | 权利人(出卖人) | 买受人(办证对象) | 序号 | 不动产坐落 | 面积(m²) | 权利人(出卖人) | 买受人(办证对象)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 | 29栋1单元1404号 | 100.04 | 张桃芝 | 蔡捷 | 18 | 9栋2单元2704号 | 100.03 | 何建华 | 沈勤芳 |
| 2 | 10栋1单元902号 | 79.67 | 喻建 | 蔡望生 | 19 | 11栋1单元202号 | 100.33 | 何建华 | 万珊 |
| 3 | 10栋1单元2904号 | 100.2 | 杜华清 | 曾东泉 | 20 | 29栋1单元1304号 | 100.04 | 杨尚操 | 王强 |
| 4 | 28栋1单元3105号 | 79.85 | 陈桂红 | 陈河英 | 21 | 17栋1单元2604号 | 100.11 | 何满弟 | 王勤丽 |
| 5 | 6栋1单元1702号 | 79.71 | 熊秀英 | 方丹 | 22 | 17栋1单元2606号 | 122.78 | 姚俊 | 王勤荣 |
| 6 | 4栋1单元2302号 | 60.78 | 代红霞 | 高洁 | 23 | 3栋2单元1506号 | 80.98 | 谭元珍 | 翁明胜 |
| 7 | 29栋1单元3103号 | 100.04 | 陈青松 | 何敏 | 24 | 6栋1单元2103号 | 100.25 | 黄建新 | 吴茜 |
| 8 | 6栋1单元1303号 | 100.25 | 姜元冬 | 何鑫 | 25 | 29栋1单元1503号 | 100.04 | 李丽华 | 肖峰 |
| 9 | 28栋1单元1506号 | 122.7 | 郑花香 | 李思琦 | 26 | 27栋1单元2506号 | 139.97 | 王翔 | 谢茜 |
| 10 | 29栋1单元104号 | 100.04 | 曾中 | 李喜姣 | 27 | 3栋1单元2605号 | 60.78 | 付露 | 熊敏 |
| 11 | 13栋1单元603号 | 100.25 | 余炳木 | 刘建峡 | 28 | 9栋1单元1502号 | 100.33 | 朱全胡 | 杨兴艳 |
| 12 | 14栋1单元806号 | 118.88 | 李建国 | 刘琦 | 29 | 5栋1单元2201号 | 101.06 | 蔡景文 | 尹健 |
| 13 | 20栋1单元2201号 | 102.59 | 朱华平 | 刘子祺 | 30 | 2栋2单元1404号 | 120.42 | 潘小华 | 于颐 |
| 14 | 25栋1单元1506号 | 122.68 | 杨大运 | 卢一为 | 31 | 14栋2单元702号 | 59.1 | 王红卫 | 袁茜 |
| 15 | 29栋1单元302号 | 79.85 | 刘洋 | 鲁静静 | 32 | 10栋1单元404号 | 100.2 | 曾祥顺 | 钟小芳 |
| 16 | 2栋2单元2104号 | 120.42 | 代云霞 | 彭运梅 | 33 | 11栋1单元1905号 | 100.33 | 徐岭 | 周保红 |
| 17 | 12栋1单元3202号 | 79.67 | 张建林 | 祁淑琴 | 34 | 15栋1单元1101号 | 122.95 | 李宏放 | 韩先梅 |